汉中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 不予行政处罚公示(2025.4.1-2025.4.30)

序号	办理部门	类 别	处罚对象	案 由	文号	下发决定日期
1	汉中经济技术开发区 消防救援大队	行政处罚	汉中大秦机械有限公司	消防设施、器材、消防 安全标志配置、设置不 符合标准;消防设施、 器材、消防安全标志未 保持完好	汉开消不罚决字〔2025〕 第0001号	2025年4月27日